

2022 年度
宿迁市宿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2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宿迁市宿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负责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工业和信息化工作的方针政策和省委、市委、区委的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工业和信息化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工业和信息化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以及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负责全区工业和信息化工作的统筹协调，对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的重大问题进行研究分析并提出意见和建议；研究起草工业和信息化工作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和政策并督促实施；推进全区工业和信息化高质量发展；负责全区工业和信息化运行监测协调；负责全区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的投资和技术改造相关工作；负责全区先进制造业体系建设和集群发展；推动全区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推进全区有关生产性服务业发展；负责全区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的行业管理；统筹推进全区信息化发展；负责推进工业化和信息化融合发展；推进全区数字经济和大数据产业发展；综合协调全社会节能工作；培育发展全区大企业大集团和龙头骨干企业；负责全区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发展的宏观指导和服务；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等。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运行监测协调科、产业规划投资与节能和综合利用科、中小企业与信

息化发展科、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科 5 个科室。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宿迁市宿城区中小企业服务中心。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2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2 家，具体包括：宿迁市宿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宿迁市宿城区中小企业服务中心。

三、2022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2 年，区工信局将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以高质量发展理念为统领，真抓实干、攻坚克难，努力使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

（一）聚焦目标考核，确保靶向措施精准。牢牢树立目标导向，围绕市对区高质量考核，认真研究各项指标任务，超前谋划，推动各项措施落实落细。一是强化产业链培育，促进补链延链。进一步发挥区领导挂钩联系产业链制度和“八个一”工作机制作用，加强统筹协调，汇聚产业、科技、金融、人才等政策资源，推动解决一批痛点难点问题，推进产业结构和招商引资环境不断优化。围绕区 10 条重点产业链，认真研究产业链招商图谱，重点做好纺织服装、绿色建材、激光装备等产业链招大引强，力争 2022 年产值分别突破 200 亿元、80 亿元和 50 亿元。同时关注功能玻璃材料、集成电路、大数据+、汽车及零部件等薄弱产业链，引进一批掌握全产业链和关键核心技术的龙头企业，进一步补延产业链。二是大力实施“5321”工程，壮大产业规模。围绕《宿迁市建设长三角先进制造业基地工作计划》，制定年度推进工作举措，树立导向、细化任务、明确措施。扎实推进“5321”

工程，分档施策、分层推进，大企业抓龙头带动、股改上市、兼并重组，中小企业抓专精特新，小微企业抓进规模，推动工业经济扩总量、优存量、提质量，2022 年，新增开票销售超 20 亿元企业 1 户，超 10 亿元企业 1 户，超亿元企业 6 户，超 2000 万元企业 30 户，新增股改企业 6 户，新增市级以上“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5 户以上，新增市级以上工业互联网标杆工厂 2 个以上。三是加强日常分析调度，保障经济稳定运行。密切关注当前工业经济运行中的新情况、新变化、新问题，进一步加强上下联动、部门协同配合，每月召开经济形势分析会，对重点产业及企业监测分析，深入分析能耗双控、原材料价格攀升等对产业链供应链的影响，跟踪调度龙头企业发展走势，对苗头性、倾向性、潜在性问题提出针对性措施建议，按照“一业一策、一企一案”要求，精准施策、全力推动，继续保持快速增长势头。

（二）强化数字赋能，做好提质增效文章。坚持以智能制造为主攻方向，以大数据+产业链培育为载体，大力发展工业互联网，加快推动“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促进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着力打造以数字经济为核心的发展新动能。一是大力推进企业数字化转型。持续推动区内规上企业上云进度，年内全区实现规上企业上云覆盖 50%以上；指导产业链重点企业推进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 2.0，年内新增两化融合贯标企业 4 户以上。深入对照年度重点项目培育库实施计划，重点调度实施 10 个智能制造项目，组织示范智能车间诊断，力争全年创建市级以上智能示范车间 6 个以上。大力推动区内企业与数字化转型专业机

构开展深度合作，全力支持德顺纺织、箭鹿毛纺等产业链龙头企业创建省级互联网标杆工厂、省重点工业互联网平台。二是持续推进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持续推进千兆光纤网络和 5G 基站建设，尽早实现区域 5G 网络全覆盖，接续推进 5G 网络建设和行业融合应用，推动冠牛家居、佩捷纺织等优质企业实施“5G+工业互联网”项目。三是加快构建数字经济产业梯队。充分利用我区平台载体现有优势，围绕 5G、工业互联网、物联网、数据中心等为代表的新型数字基础设施建设方向，加大数字经济领域生产型服务业企业招引力度，吸引数字经济总部型、领军型和成长型企业落地宿城。通过重点数字经济企业的招引，形成虹吸效应，进一步发挥产业集聚效应和规模效应。同时，从园区配套、租金补贴、税收奖励、人才奖励等方面扶持数字经济产业发展，结合惠企政策的实施，实现“一园一策”，甚至是“一企一策”。

（三）深化改革创新，积极谋划新增长点。坚持把改革作为第一动力，以“四化”同步集成改革示范区创建为契机，深入谋划工业领域政策性、机制性、科技型创新突破，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一是加大对上争取力度。积极开展对上争取，立足于已有产业基础和信息化成果，对可争取试点项目进行全面梳理，争创企业型、平台载体型、区域型等各类示范荣誉。对口省厅牵头指标，及时对标找差，提前谋划，充分准备，创造争取条件。争取再创成江苏省服务型制造示范企业 1 户；争取省级以上绿色园区创建成功。同时加强国务院、省政府督查激励事项争取，摸清争取事项的规则标准、考核内容、激励方向，统筹考虑，围绕制造

业集群培育和高质量发展，积极争取省督查激励事项。二是强化改革事项实施。围绕政策突破，创新思路、借鉴吸收，制定改革创新短期和中长期推进计划，推动改革前行，围绕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深入谋划实施一批工业领域改革事项，充分发挥工业大数据平台等改革事项作用，为加快推进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增添新动能。三是加强部门间协同合作。立足工信职能，为运河宿迁港产业园提供支撑，协同推进践行“四化”同步集成改革，实施港区工业“5321”工程，有序推进港区 5G 基站建设，加快园区规上企业星级上云步伐，创建一批数字化智能化示范标杆，推动运河宿迁港产业园工业经济规模化、创新化、高端化、绿色化发展，充分发挥港区工业在推动全区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中的重要作用。

（四）推动安全绿色发展，全力夯实产业基础。坚持绿色、循环、节约发展，加强工业发展与资源环境统筹，推进资源节约和循环利用，加快优布局、节资源、强产业。一是全面加强节能降耗。以绿色发展为导向，加大重点领域和重点用能单位节能管理，加快建立健全节能工作机制，系统化、制度化、常态化开展节能监察，排定绿色升级正面清单和负面清单两张清单，有效行使行政执法权力，高效、高质量完成能耗双控工作。二是推动“散乱污”治理。深入系统谋划治理方案，逐步形成闭环处理机制。组织调度方面，统筹安排检查整治工作，推动各属地按照“先停后治、以停促治”“自下而上上报、自上而下检查”的工作原则，强化排查整改，常态化推动“散乱污”企业排查整治工

作开展。督查抽查方面，针对“散乱污”企业出现流动式生产和夜间偷偷生产等新情况，联合区直相关部门组成联合检查组，对整治落后区域进行四不两直检查，特别是对群众举报的“散乱污”重点区域利用无人机夜查。问题交办督办方面，对全区督查发现的漏报及整治不到位的“散乱污”企业，通过污染防治综合监管平台交办或以交办单形式直接交办属地，要求限期整改，针对整改不到位和屡改屡犯等情况将及时移交纪委处理，排查整治检查结果纳入高质量发展年度考核内容。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
宿迁市宿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部门：宿迁市宿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35.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21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3.32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46.30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08.97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35.80	本年支出合计	435.80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435.80	支出总计	435.80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部门： 宿迁市宿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 万元

部门代码	部门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435.80	435.80	435.80														
046	宿迁市宿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435.80	435.80	435.80														
046001	宿迁市宿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机关）	265.32	265.32	265.32														
046002	宿迁市宿城区中小企业服务中心	170.48	170.48	170.48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部门：宿迁市宿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435.80	375.30	60.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21	41.71	25.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71	41.7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2	2.1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40	26.4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19	13.19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5.50		25.5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25.50		25.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32	13.3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32	13.3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10	7.1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22	6.22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46.30	211.30	35.00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246.30	211.30	35.00			
2150501	行政运行	117.91	117.91				
215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00		35.00			
2150550	事业运行	93.39	93.3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8.97	108.9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8.97	108.9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72	37.72				
2210202	提租补贴	71.25	71.25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宿迁市宿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435.80	一、本年支出	435.8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35.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21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3.32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46.30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八)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108.97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435.80	支出总计	435.80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部门：宿迁市宿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35. 80	375. 30	344. 55	30. 75	60. 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 21	41. 71	41. 71		25. 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 71	41. 71	41. 7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 12	2. 12	2. 1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 40	26. 40	26. 4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 19	13. 19	13. 19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5. 50				25. 5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25. 50				25. 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 32	13. 32	13. 3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 32	13. 32	13. 3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 10	7. 10	7. 1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 22	6. 22	6. 22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46. 30	211. 30	180. 55	30. 75	35. 00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246. 30	211. 30	180. 55	30. 75	35. 00
2150501	行政运行	117. 91	117. 91	96. 17	21. 74	
215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 00				35. 00
2150550	事业运行	93. 39	93. 39	84. 38	9. 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8. 97	108. 97	108. 9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8.97	108.97	108.9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72	37.72	37.72		
2210202	提租补贴	71.25	71.25	71.25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宿迁市宿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75.30	344.55	30.7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41.17	341.17	
30101	基本工资	68.14	68.14	
30102	津贴补贴	131.51	131.51	
30103	奖金	5.68	5.68	
30107	绩效工资	42.89	42.8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40	26.4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19	13.1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32	13.3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2	0.72	
30113	住房公积金	37.72	37.72	
30114	医疗费	1.60	1.6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5		30.75
30201	办公费	0.76		0.76
30211	差旅费	0.10		0.10
30228	工会经费	6.60		6.60
30229	福利费	9.72		9.7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40		11.4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7		2.1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8	3.38	
30305	生活补助	1.26	1.2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2	2.12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宿迁市宿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35.80	375.30	344.55	30.75	60.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21	41.71	41.71		25.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71	41.71	41.7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2	2.12	2.1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40	26.40	26.4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19	13.19	13.19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5.50				25.5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25.50				25.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32	13.32	13.3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32	13.32	13.3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10	7.10	7.1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22	6.22	6.22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46.30	211.30	180.55	30.75	35.00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246.30	211.30	180.55	30.75	35.00
2150501	行政运行	117.91	117.91	96.17	21.74	
215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00				35.00
2150550	事业运行	93.39	93.39	84.38	9.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8.97	108.97	108.9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8.97	108.97	108.9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72	37.72	37.72		
2210202	提租补贴	71.25	71.25	71.25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宿迁市宿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75.30	344.55	30.7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41.17	341.17	
30101	基本工资	68.14	68.14	
30102	津贴补贴	131.51	131.51	
30103	奖金	5.68	5.68	
30107	绩效工资	42.89	42.8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40	26.4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19	13.1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32	13.3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2	0.72	
30113	住房公积金	37.72	37.72	
30114	医疗费	1.60	1.6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5		30.75
30201	办公费	0.76		0.76
30211	差旅费	0.10		0.10
30228	工会经费	6.60		6.60
30229	福利费	9.72		9.7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40		11.4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7		2.1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8	3.38	
30305	生活补助	1.26	1.2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2	2.12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部门：宿迁市宿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50	0.00	0.00	0.00	0.00	0.50	0.00	0.20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宿迁市宿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宿迁市宿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宿迁市宿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21.7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74
30201	办公费	0.19
30211	差旅费	0.10
30228	工会经费	3.30
30229	福利费	5.4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4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5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宿迁市宿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采购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宿迁市宿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2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435.8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44.97 万元，增长 11.51%。

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435.8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435.8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35.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4.97 万元，增长 11.51%。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工资、保险基数、公积金基数增加和专项资金增加。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 435.8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435.8 万元。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67.21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人员支出养老保险缴费和职业年金缴费，发放离退休人员一次性退休补贴和 60 年代精简职工生活补助。与上年相比增加 5.78 万元，增长 9.41%。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机关事业单位人员保险基数和 60 年代精简职工生活补助的增加，新增离退休人员一次性退休补贴。

(2)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13.32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大病保险缴费、生育保险缴费。与上年相比增加 0.73 万元，增长 5.8%。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医疗保险基数增加。

(3)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支出 246.3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等人员支出，办公费、交通费、工会经费等公用支出和专项经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5.06 万元，增长 6.51%。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正常增长和专项经费增加。

(4)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108.97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支出公积金、提租补贴。与上年相比增加 23.4 万元，增长 27.35%。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公积金基数增加。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宿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2 年收入预算合计 435.8 万

元，包括本年收入 435.8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35.8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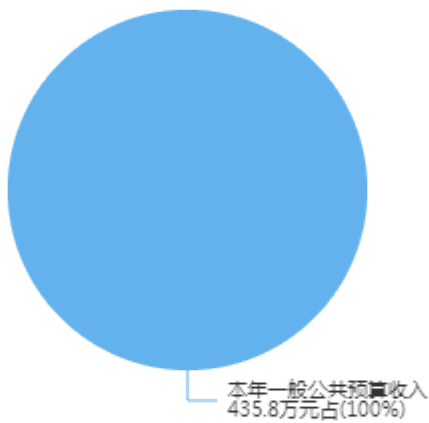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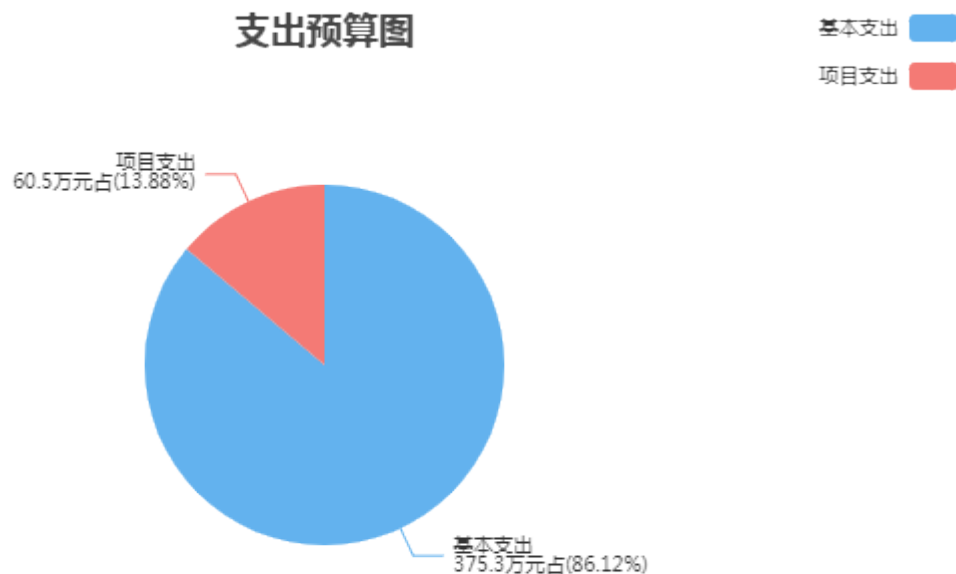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宿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2 年支出预算合计 435.8 万元，其中：

- 基本支出 375.3 万元，占 86.12%；
- 项目支出 60.5 万元，占 13.88%；
-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宿迁市宿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435.8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44.97 万元，增长 11.51%。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工资、保险基数、公积金基数增加和专项资金增加。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宿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2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435.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4.97 万元，增长 11.51%。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工资、保险基数、公积金基数增加和专项资金增加。

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2.1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12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

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新增 1 名离退休人员发放一次性退休补贴。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26.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45 万元,增长 5.81%。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机关事业单位人员保险基数增加。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13.1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71 万元,增长 5.69%。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机关事业单位人员职业年金基数增加。

4. 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支出 25.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5 万元,增长 6.25%。主要原因是 60 年代精简职工生活补助按上年全市在岗职工年平均工资(参照市统计局公布资料)30%执行,预计全市在岗职工上年年平均工资将上涨,60 年代精简职工生活补助将上涨。

(二) 卫生健康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 7.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59 万元,增长 9.06%。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行政人员保险基数增加。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 6.2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14 万元,增长 2.3%。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人员保险基数增加。

(三)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

1.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117.91 万

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91.33 万元，减少 43.65%。主要原因是下属事业单位上年合并至部门编制预算，本年单独编制单位预算。

2.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 3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9 万元，增长 118.75%。主要原因是节能监察、安全生产监督等职能业务量增大，支出增加。

3.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 93.3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93.39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下属事业单位上年合并至部门编制预算，本年单独编制单位预算。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37.7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7.97 万元，增长 26.79%。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公积金基数增加。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71.2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5.43 万元，增长 27.64%。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机关事业单位人员提租补贴增加。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宿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375.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44.5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30.7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差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宿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435.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4.97 万元，增长 11.51%。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工资、保险基数、公积金基数增加和专项资金增加。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宿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375.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44.5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30.7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差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宿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0.5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0.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2 万元，主要原因是加强与其他单位的交流合作。

宿迁市宿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宿迁市宿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0.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2 万元，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减少培训。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宿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2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宿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21.7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6.28 万元，减少 22.41%。主要原因是下属事业单位上年合并至部门编制预算，本年单独编制单位预算。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业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等。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四本预算资金 435.8 万元；本部门共 3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四本预算资金合计 60.5 万元，占四本预算资金（基本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反映除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外，用于城市生活困难居民生活救助的其他支出，包括用于除优抚对象、失业人员之外城市生活困难居民的价格临时补贴支出。

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六、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